

國立潮州高級中學 113 年度暑期課業輔導實施計畫暨家長同意書

壹、依據：中華民國 112 年 3 月 16 日修正之「高級中等學校課業輔導實施要點」及中華民國 103 年 4 月 3 日修正之「教育部主管高級中等學校向學生收取費用補充規定」辦理。

貳、實施內容：

一、高一升高二部分

科目 時數 組別	國 文	英 文	數 學	物 理	化 學	歷 史	地 理	公 民	體 育	合 計	輔 導 費
社會組	4	4	5			3	3	3	2	24 節	2400
自然組	4	4	5	4	5				2	24 節	2400

二、高二升高三部分

科目 時數 組別	國 文	英 文	數 學	物 理	化 學	生 物	地 科	歷 史	地 理	公 民	體 育	合 計	輔 導 費
社會組	5	5	5					2	2	3	2	24 節	2400
自然組	4	4	4	3	3	2	2				2	24 節	2400

參、上課期程：113 年 7 月 16 日(二)至 113 年 8 月 9 日(五)止。

肆、時間安排：週二至週五（第 1 節至第 6 節）實施，共計 4 週（96 節）。

伍、收費規定：

一、依「高級中等學校向學生收取費用辦法」之規定收費。

二、低收入戶、身障生、身障人士子女、軍公教遺族、特殊境遇家庭子女等身分，依開學註冊時之減免身分辦理減免。

陸、繳費時間：於繳費單上所訂之期限內繳交。

柒、課業輔導內容：課業輔導強化課業複習，不得提前講授各該科目教學進度所定之課程內容。

捌、本要點經呈校長核定後實施，修正時亦同。

✂-----
國立潮州高級中學 113 年度暑期課業輔導課 家長同意書

____年____班____號學生_____

☐我同意讓學生參加 113 年度暑期課業輔導課。

☐我不同意讓學生參加 113 年度暑期課業輔導課。

家長簽名_____

【請學藝股長將回條依座號排序收齊統計後，於 113 年 06 月 17 日放學前繳回教學組，謝謝！】